

2025 制种大县行业监管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中标公告

- 一、项目编号：JSZC-320925-ZCGL-G2025-0018
- 二、项目名称：2025 制种大县行业监管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 三、中标（成交）信息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供应商地址	评审总得分	中标/成交金额
1	福建泉州鑫隆科教设备有限公司	91350503MA31NH005E	泉州市丰泽区泉秀街道成洲工业区 8 号楼禾丰沃客 5 楼 510 单元	100（均分制）	581000 元

四、主要标的信息

货物类
名称：荧光定量 PCR 仪 品牌（如有）：杭州博日 规格型号：FQD-96C 数量：1 台 单价：248000 元/台

五、评审专家（单一来源采购人员）名单：

宋金卿、支海峰、孙磊、殷俊、周霞

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

无

七、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

八、其他补充事宜

无

九、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单位名称：建湖县农业农村局（本级）
单位地址：盐城市建湖县双湖路建湖县政府东侧约 220 米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电话：1506166786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单位名称：江苏执策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盐城市亭湖区中亭路 9 号悦城花园 1 幢 317 室

联系人：韦女士

联系电话：18105105536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韦女士

联系电话：18105105536

十、附件

1. 采购文件（已公告的可不重复公告）

2.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邀请招标、竞争性谈判、询价、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

3.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应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4.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 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应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建湖县农业农村局的 2025 制种大县行业监管服务能力提升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巡田无人机、执法无人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苏州极目机器人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93人，营业收入为1230万元，资产总额为2026.034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离心机、板式离心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山东博科生物产业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47人，营业收入为11411.72万元，资产总额为66524.32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高压蒸汽灭菌器，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山东博科消毒设备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3人，营业收入为5149.9万元，资产总额为908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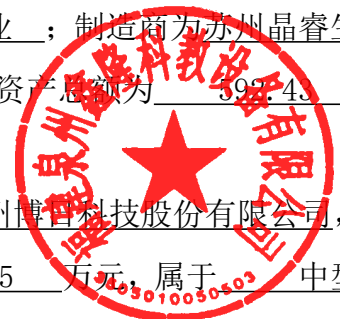
便携式保温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山东博科科学仪器有限公司，从业人员57人，营业收入为4326.6万元，资产总额为1135.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医用冷藏箱，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济南鑫贝西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23人，营业收入为19036.66万元，资产总额为80283.4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植保便携式核酸快检平台、昆虫诱捕器、试剂盒，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苏州晶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7人，营业收入为408.26万元，资产总额为392.4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基因扩增仪、荧光定量PCR仪，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杭州博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447人，营业收入为29100万元，资产总额为30854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

电泳仪、电泳槽，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北京六一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0人，营业收入为4035万元，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移液器、震荡混匀器、掌上离心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大龙兴创实验仪器（北京）股份公司，从业人员 299 人，营业收入为 42140.75 万元，资产总额为 87958.22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酶联免疫吸附测定仪、洗板机，属于工业；制造商为深圳雷杜生命科学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397 人，营业收入为 25937 万元，资产总额为 4122.8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超净工作台、种子净度分析台，属于工业；制造商为苏洁医疗器械（苏州）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96 人，营业收入为 1900 万元，资产总额为 850 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1. 因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